中華民國第53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臺南市評選計畫

一、依據：中華民國第53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計畫辦理。

二、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中華民國造型藝術教育學會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麻豆區麻豆國民小學

五、對象：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及幼兒園學生

六、組別：幼兒園組、國小組共六組(一至六年級分開評選)及國中組共三組(一至三年級分開評選)

七、參加作品：

(一)類別：**不分類**(寫意畫、寫生畫、水墨畫、貼畫、版畫、美術設計均可)。

(二)規格：

1.個別創作:大小以四開（約 39 公分× 54 公分)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

2.集體創作(全開紙為限，作者三-四人為限)。

(三)主題內容：依下列主題內容自行命題創作

1.自由創作不拘內容(以兒童生活經驗，地方特色、社會議題…等自行命題)。

2.原住民族文化特色(以原住民族生活景觀、人文活動祭儀…等自行命題)。

(四)參加數量：每位學童不同主題最多參加各1件，未按規定件數寄件，不予受理。

1.國小組:60班以下學校各主題作品以10件為限、61班以上各主題作品可增加至15件。

2.國中組:30班以下學校各主題作品以10件為限、31班以上各主題作品可增加至15件。

3.幼兒園組：每校各主題作品以5件為限。

(五)作品標籤統一規格以A4大小為主(附件1)。一式二聯，請以**電腦打字**填入各欄，手寫請以正楷書寫**(字跡潦草、辨識不明者，不予評選)**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指導老師限填一人)。甲聯實貼，乙聯浮貼(**甲、乙聯資料請確實填妥一致**)。

八、送件日期：

(一)初選：各校自定時間辦理校內初選，並擇優參加本市複選。

(二)複選：

1.各主題作品皆由學校擇優統一送件，**不受理個人送件**，比賽完畢不退件。

2.收件時間及地點：請各校將作品及作品清冊紙本（附件2-5）於111年4月11日（星期一）至111年4月14日（星期四）止，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寄(送)至承辦學校本市麻豆區麻豆國小輔導室參加複選(721臺南市麻豆區文昌路18號，電話：06-5722145分機804)，作品以郵寄方式寄送者須於截止日前送達，逾時逾期或資料不齊則不予以受理。

3.作品總清冊(附件2)，請統計送件作品數量。

4.惟得獎總數以參賽作品之25%為上限，小數點無條件捨去。

九、評選辦法：

(一)初選：各校公開慎重辦理初選，不可指定作品參加。

(二)複選：由承辦學校聘請評選委員，以無記名方式評選，選出各年級參加數四分之一送大會參加決選。

十、獎　勵：獲本市複選之入選作品，學生及指導老師頒發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獎狀。

十一、注意事項：

(一)參加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之作品均不予評選，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

(二)每一學童最多參加一件(依主題內容擇一)。

(三)作品均不退件，請自行拍照存檔，如需保留原作請勿參加。

(四)作品得獎人應無償授權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之非營利範圍內使用，並不限定地域、時間、媒體型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並應承諾不得對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至於涉及運用得獎作品製作營利性之文創商品者，均應另徵得得獎人同意授權（得獎作品專輯除外)。

(五)請將作品清冊電子檔(**附件 2-4，可編輯檔案非 PDF 檔**)檔名加註學校校名寄送承辦人信箱 chiayun@mdes.tn.edu.tw。

(六)入選名單於111年5月5日前公告於麻豆國小網站首頁。(https://www.mdes.tn.edu.tw)，入選學生獎狀與指導老師獎狀採郵寄方式送達。

(七)承辦單位聯絡人：麻豆區麻豆國小輔導室鄭佳韻主任(06-5722145 分機 804)。

附件 1

中華民國第 53 屆世界兒童畫展 (甲聯-實貼)

畫　　題		縣　市　別	
主 題 內 容	□自由創作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組　　別 (年 級)	□ 國中組(　　)年級 □ 國小　　年級組 □ 幼兒園組	年　　齡	
校　　名	縣(市)　　鄉鎮市區 國中　　國民小學　　幼兒園		
校　　址 (園 址)	□□□ 電話:		
指 導 老 師	(限填一人)		
★本作品同意不退件且無償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		法定代理人 (簽章)	

……

中華民國第 53 屆世界兒童畫展 (乙聯-浮貼)

畫　　題		縣　市　別	
主 題 內 容	□自由創作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組　　別 (年 級)	□ 國中組(　　)年級 □ 國小　　年級組 □ 幼兒園組	年　　齡	
校　　名	縣(市)　　鄉鎮市區 國中　　國民小學　　幼兒園		
校　　址 (園 址)	□□□ 電話:		
指 導 老 師	(限填一人)		
★本作品同意不退件且無償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		法定代理人 (簽章)	

附件 2

中華民國第 53 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臺南市評選總清冊

學校名稱：＿＿＿＿＿＿＿＿ 班級數＿＿＿＿班

學校地址：＿＿＿＿＿＿＿＿聯絡人：＿＿＿＿＿＿＿＿ 聯絡電話：＿＿＿＿＿＿

組別	主題與件數	送件總數
□幼兒園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小一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小二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小三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小四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小五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小六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中一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中二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國中三年級組	□自　由　創　作＿＿＿＿件 □原住民族特色＿＿＿＿件	共＿＿＿件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附件 3

中華民國第 53 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臺南市評選自由創作清冊

學校名稱：_____ 聯絡人：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國小組 60 班以下　　☐國小組 61 班以上

☐國中組 30 班以下　　☐國中組 31 班以上

編號	組別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教師	備註
1	幼兒園組				
2	國小一年級組				
3	國小二年級組				
4	國小三年級組				
5	國小四年級組				

6	國小五年級組				
7	國小六年級組				
8	國中一年級組				
9	國中二年級組				
10	國中三年級組				

註：

一、本作品清冊得自行增列。

二、本作品清冊請以電腦文書繕打，於作品送件時一併繳交紙本(須逐級核章)。

三、收件時間：111 年 4 月 11 日起至 4 月 14 日止，逾時逾期不予受理。

四、完全中學者，請將國中部、國小部分別造冊。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附件 4

中華民國第 53 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臺南市評選原住民族文化特色清冊

學校名稱：＿＿＿＿＿＿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國小組 60 班以下　　☐國小組 61 班以上

☐國中組 30 班以下　　☐國中組 31 班以上

編號	組別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教師	備註
1	幼兒園組				
2	國小一年級組				
3	國小二年級組				
4	國小三年級組				
5	國小四年級組				

6	國小五年級組				
7	國小六年級組				
8	國中一年級組				
9	國中二年級組				
10	國中三年級組				

註：

一、本作品清冊得自行增列。

二、本作品清冊請以電腦文書繕打，於作品送件時一併繳交紙本(須逐級核章)。

三、收件時間：111 年 4 月 11 日起至 4 月 14 日止，逾時逾期不予受理。

四、完全中學者，請將國中部、國小部分別造冊。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